

证券代码：836715

证券简称：优力可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## 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9月9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麦海东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9月27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9,909,916股，占公司股本的66.0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麦树威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9月27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,226,326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4.8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麦稳球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9月27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888,758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2.5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郭辉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9月27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姜冬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9月27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均未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；全体董事均为连选连任，有利于公司稳定和长远发展，未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；在新任董事任职生效前，原董事仍应当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《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1年9月10日